業務目標

董事計劃將本集團發展成為保健及美容產品及服務之主要參與者之一。為達致此項長遠整體業務目標，本集團已於前瞻期就其各項主要業務訂立業務策略，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業務策略」一段。

基準及假設

本集團將採納及實施之業務目標及業務策略乃按下列假設為基礎：

- 香港或本集團現時或計劃經營業務所在之其他國家或其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之現有政治、法律、金融、外貿或經濟狀況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本集團現時或計劃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其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之稅基或稅率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本集團現時或計劃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其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現時之通脹、利率或外幣滙率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保健及美容業務之受歡迎程度及市場氣氛將不會有重大變動；及

- 本集團不會受到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之任何風險因素之不利影響。

業務策略

董事將採納下列業務策略，以達致下文所述本集團於前瞻期之各項主要業務之業務目標。

透過Lucky Fresh研究及開發其保健及美容產品

董事相信，在日新月異之保健及美容行業，成功之道在於能否推出滿足客戶需求之嶄新及優質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開發優質及創新之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前瞻期內，本集團將更努力及投入更多資源透過Lucky Fresh研究及開發新產品，或具有更多優點或新穎特點而可滿足客戶期望之產品，從而維持及提升其現有聲譽。

將其在本地市場之保健及美容產品擴展至其他市場

本集團將繼續在香港以至其他市場，例如中國廣東省各大城市，擴大其保健及美容產品之業務範圍。為拓展本地之保健及美容產品市場，本集團計劃在香港一家個人護理產品零售連鎖店設立最多達10個專櫃。本集團現正進行其保健及美容產品進軍其他市場(如廣東省各大城市)之可行性研究，預期該項可行性研究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完成，屆時，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會釐定本集團之未來市場推廣計劃，及本集團開拓該等保健及美容產品市場業務之策略。

擴大保健及美容服務之市場範圍

董事將繼續物色理想地點，以「修身堂」商標在香港成立纖體中心，並提供多類保健及美容服務。

董事亦相信，隨著中國經濟不斷發展及生活水平繼續改善，對保健及美容服務之需求日益上升。為把握這些潛在商機，本集團正就這方面進行可行性研究及計劃不論透過本身管理經營或透過與中方人士合作在中國開設類似之纖體中心。此外，本集團亦利用其內部資源進行在台灣開設纖體中心之可行性研究。根據這些可行性研究結果(預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完成)，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會就其所提供之多類保健及美客服務釐定市場推廣計劃及業務策略，以進軍該等市場。董事目前計劃大約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四年二月分別在中國及台灣開設新纖體中心。

加強廣告及宣傳活動

為了在保健及美容行業方面保持著領先競爭對手之優勢，董事相信，培養公眾人士對本集團之品牌有強烈之忠誠度及認知度至為重要。視乎在該等地區進行之可行性研究結果而定，董事計劃實施一連串策略，例如在印刷傳媒、電視、電台及其他媒體進行廣告宣傳及參與包括慈善事項等公開活動，藉以在香港、中國及台灣提高本集團之公司形象及其產品及服務。

改善其零售商及纖體中心之服務質素

董事確認，服務質素乃本集團成功之關鍵。董事將繼續推行一連串培訓課程(包括內部培訓及與本集團之保健及美容設備供應商合辦之培訓課程)，以提升本集團纖體中心纖體顧問服務水平及對產品之瞭解。董事亦將會繼續為其零售商提供產品培訓，並加強與其零售

商之溝通，以確保彼等對本集團之保健及美容產品有充分瞭解。董事亦計劃投資於購入更多先進之美容護理及纖體設備，以及本集團所提供之保健及美容服務技術。

實施計劃

本集團於前瞻期內實施上述策略以達致以下業務目標。務請注意，鑒於本集團在急速增長且不斷轉變之市場經營，故下列實施計劃乃按董事對市場趨勢及需求最佳之估計基礎制訂，及倘市況出現任何重大轉變，可能會有所改變。因此，於閱讀以下實施計劃時，務須審慎。

主要項目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研究及開發其保健及美容產品						
委聘專業人士研究及開發保健及美容產品	O	O	O	O	O	
推出所有保健及美容產品之新包裝設計	E		E		E	
調配新保健及美容產品	E	C	O	E		
估計成本(百萬港元)	0.2	0.2	0.2	0.2	0.2	1.0
擴充本地保健及美容產品市場及擴展至其他市場						
物色有潛力之地點，以在零售商之店內設立專櫃		C		C		
在零售商之店內設立專櫃	E		E		E	
在中國市場推出保健及美容產品之可行性研究	O					
在中國開拓其保健及美容產品	O	O	O	O	O	
估計成本(百萬港元)	0.1	0.1	0.1	0.1	0.1	0.5
擴大保健及美容服務之市場範圍						
進行對在下列地區擴展纖體中心服務之可行性研究						
• 中國	E					
• 台灣	E					
物色中國潛在合適夥伴，以在中國開設纖體中心		C				

索引：

「C」開始階段

「O」進行階段

「E」預期完成階段

主要項目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物色理想地點，以在下列地區開拓纖體中心						
• 香港		C				
• 中國	E	O				
• 台灣	E	O				
於下列地區設立纖體中心						
• 中國(第一家中心／第二家中心*)	E		O*			
• 台灣(第一家中心／第二家中心*)	E		O*			
估計成本(百萬港元)	9.1	–	–			9.1
加強廣告及宣傳活動之工作						
繼續於香港透過在印刷媒體、電視、電台、地鐵站及交通繁忙地區進行廣告宣傳活動	O	O	O	O	O	
繼續與傳媒合辦纖體宣傳活動	O	O	O	O	O	
繼續舉行以代言人為號召人物之公關活動	O	O	O	O	O	
參與香港展覽會	O		O		O	
於下列地區進行宣傳活動						
• 中國	O	O	O	O	O	
• 台灣		C	O	O	O	
為本集團聘請新代言人	O	O		O		
估計成本(百萬港元)	5.0	4.0	4.0	4.0	4.0	21.0
提升其零售商及纖體中心之服務質素						
繼續為現職及新美容顧問及其零售商實施一連串培訓課程	O	O	O	O	O	
繼續投資於購入更多先進之美容護理及纖體設備及技術	O	O	O	O	O	
估計成本	0.1	0.1	0.1	0.1	0.1	0.5
估計實施成本總額	14.5	4.4	4.4	4.4	4.4	32.1

索引：

「C」開始階段

「O」進行階段

「E」預期完成階段

人力資源調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共有253名全職僱員。於實施其拓展計劃後，董事預期本集團之僱員總數將如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	4	10	10	10	10
財務及行政	17	17	17	17	17
纖體中心員工	196	230	230	230	230
銷售及市場推廣	36	65	65	65	65
總計	253	322	322	322	322

實施成本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實施本集團業務計劃之估計成本載列如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研究及開發其保健及美容產品	0.2	0.2	0.2	0.2	0.2	1.0
擴充本地保健及美容產品市場及擴展至其他市場	0.1	0.1	0.1	0.1	0.1	0.5
擴大保健及美容服務之市場範圍	9.1	–	–	–	–	9.1
加強廣告及宣傳活動之工作	5.0	4.0	4.0	4.0	4.0	21.0
提升其零售商及纖體中心之服務質素	0.1	0.1	0.1	0.1	0.1	0.5
總計	14.5	4.4	4.4	4.4	4.4	32.1

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董事相信，發售新股將可擴大本集團之資金基礎，並為實施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提供資金。按配售價及於扣除本公司就配售應付有關開支後之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7,500,000港元。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擬撥作下列用途：

- 約500,000港元將用作持續研究及開發現有保健及美容產品，將動用約300,000港元推出新包裝設計，以及約200,000港元將用作透過Lucky Fresh研究及開發新保健及美容產品；

- 約8,700,000港元將用作分別在中國及台灣開設新纖體中心及擴大香港中心之規模，藉以擴充其所提供之保健及美容服務；

- 約3,000,000港元將用作繼續在電視進行廣告宣傳，約900,000港元將用於聘請本集團之新代言人，約1,800,000港元將用於繼續在印刷媒體、電台及其他媒體作廣告宣傳，約300,000港元將用與媒體合辦纖體宣傳，以及約1,0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將用作分別在中國及台灣進行推廣宣傳；及

- 約500,000港元將用作改善其零售商及纖體中心之服務質素，這方面將透過調配更多員工進行培訓課程、增加培訓次數及投資於購入更多先進之美容護理及纖體設備及技術。

董事知悉，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不足以支付實施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所有業務計劃成本約32,100,000港元(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策略」一節)。在這情況下，本公司擬主要透過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產生之內部資源，應付餘下資金需要。董事亦將考慮其他融資來源，包括銀行借款、其他認可機構之財務資助或(倘需要)公眾或私人融資活動。

經計及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可作為銀行借款抵押之固定資產、本公司向認可金融機構取得之額外融資，或(倘需要)公眾或私人集資活動之資金，以及本公司內部產生之資金後，董事認為本公司將有足夠之營運資金，如期實施其業務計劃。

倘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撥作上述用途，董事現時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放在香港認可金融機構之生息存款賬戶。倘上述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重大修改，本公司將就有關變動發表公佈。

倘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實施計劃之任何部份未能如計劃般落實或進行，董事在該等情況下(如有)將仔細評估變動，以及在董事認為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之情況下，可能重新分配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之擬訂資金至本集團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本集團之新項目及／或將該等資金存放在香港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作生息存款。在該等情況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發表公佈並遵從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披露規定。